

广州市花都区应急管理局2020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0年，我局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广州市政府信息公开规定》、《广州市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办法》的相关规定要求，深入贯彻落实区政府政务信息公开工作部署，紧紧围绕应急管理、安全生产中心工作以及公众关注的事项开展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坚持把公开透明作为工作准则，以保障人民群众知情、参与和监督为目标，加大公开力度，增强公开实效，切实推行政务公开工作，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为促进全区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营造良好的政务环境。

（一）领导高度重视，周密部署，确保政务公开工作顺利开展。为推进我局政务公开工作开展，确保工作规范、有序、有效进行，一是加强组织领导。我局成立了政务公开领导小组，由局主要领导任组长，分管领导任副组长，成员由各科室和下属单位负责人组成。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负责政务公开的日常工作。二是局领导高度重视，亲自研究部署。9月11日，局党委书记、局长卢雪平同志主持召开局务会议，听取上半年我局政务公开工作汇报，研究部署下一步工作，并审定《花都区应急管理局2020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分工方案》。会议要求各科室积极配合，各司其职，明确专人负

责，确保政务公开工作顺利开展。

（二）加强制度建设，促进政务公开工作标准化规范化。

为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我局建立健全了《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政府信息公开发布审核制度》等相关制度，规范信息发布工作遵循“谁审查、谁负责，谁发布、谁负责，先审查、后发布”和“涉密信息不上网、上网信息不涉密”的原则，确保政务公开内容无涉及国家秘密和内部敏感事项。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的指导意见》、《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实施意见》，以及《花都区全面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实施方案》，对照国务院部门制定的安全生产、救灾生产 2 个试点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指引，结合我局权责清单和公共服务事项清单，全面梳理细化政务公开事项，形成《花都区应急管理局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并在网上发布。

（三）全面推行网上办事大厅公开工作，落实便民措施。我局根据省、市应急管理部门的统一部署，机构改革后及时更新了权责清单，共 192 项，已全部在“广东政务服务网”进行了统一发布。目前，我局共有行政审批事项 17 项（其中行政许可 8 项，公共服务 9 项），相关办事指南（包括实施主体、依据、程序、条件、期限、裁量标准、申请材料及办法、收费标准、申请书格式文本、咨询投诉方式等信

息的方式、范围等情况)均在“广东政务服务网”进行了公布;企业的许可信息均在花都区政府门户网站和“广州市公共信用信息管理系统”进行公告,向社会公开行政许可实施过程和结果。

(四) 政府信息主动公开情况。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凡我局可公开的政务动态信息、涉及政策法规、涉及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切身利益的、需要社会公众广泛知晓的、机构设置、职能、办事程序等信息、其他法律、法规规定应当公开的信息等,我局依法、全面、准确、及时地在政府门户网站公开发布各类信息。2020年,按照区政务公开的要求,我局通过政府网站累计主动公开政府信息146条,其中:1.组织机构类信息2条;2.行政执法类信息20条;3.办事指南类信息17条;4.部门文件类30条;5.动态类信息72条;6.财政预决算信息2条;7.政府工作报告信息1条;8.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信息1条;9.其他信息1条。

(五) 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2020年,我局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1条,因本机关不掌握申请内容的相关信息,已按程序引导申请人向相关部门申请并办结。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1	1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2	0	38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3	+1	406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6	-10	29
行政强制	1	0	3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16	4592000元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1	0	0	0	0	1
		2.没有现成信息需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	0	0	0	0	0	0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容仍不明确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	0	0	0	0	0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是政务公开力度还需加大。增加主动公开的次数，进一步提高我局政府信息公开透明度，方便群众了解监督。

二是创新政务公开工作方式多样化不足。充实和拓宽政府信息的公开渠道，充分发挥政府门户网站信息公开作用，增强网站发布信息、解读政策、回应关切、引导舆论的功能，加大微信等新媒体的政府信息公开力度。

三是政府信息公开规范化有待加强。提高主动公开的规范化水平，加强业务学习和培训，准确把握政策精神，增强专业素养。强化公开理念，提高指导、推动政务公开工作的能力和水平，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准确、及时、规范，不断提升政府信息公开整体工作水平。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广州市花都区应急管理局政府信息公开目录网址
<https://www.huadu.gov.cn/gzhdyj/gkmlpt/index>，办公地址：花都区天贵路93号，监督电话：020-86828085。